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1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2月15日以电话及直接送达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会议由董事长胡震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》

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原《公司章程》作废，以本次提交的新《公司章程》为准，并办理相关工商登记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原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作废，以本次提交的新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为准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原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作废，以本次提交的新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为准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》

公司决定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 13:3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27 日